

(上接第二十一版)

披荆斩棘,为“和谐林区”保驾护航,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2次、集体三等功3次,获嘉奖2次,被评为“全区优秀人民警察”“优秀共产党员”等。实行重点林区“网格化”巡逻机制和大警区AB角警长制度,推动警力警情更加适合林情需要。“破大案、打团伙、挖窝案”,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维护所辖林区稳定。“林区群众的事再小也是大事”。刘春雷用双脚丈量了所辖林区的每一个群众聚居的地方,特别是深入最偏远地区走访困难群众158户289人,赢得了林区群众的交口称赞。在刘春雷和同志们不懈努力下,林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大幅上升,未发生进京或赴邕上访事件,平安林区建设成效显著。

海南省

84.张纳军



张纳军,现任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党校校长。随着陵水国际旅游岛先行试验区体制机制的进一步理顺,群众利益诉求多发,他坐镇现场靠前指挥,深入细致做群众工作,解决了一批重点难点问题,加快推进县96299社会管理综合信息平台、综治中心建设、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有效整合优势资源,引导网格员将日常的服务工作与落实社会综合治理、台风暴雨等应急处置等职能相结合,实现网格员由单一职能到多元职能转变,实现由“网格化管理”向“网络化治理”转变,陵水的社会治理能力大大提升,县财政投入1000万余元,为每户购买120元的社会治安综合保险,覆盖全县所有8.85万户38万余人,在全省率先实现矛盾纠纷事前防范与事后补偿一体化市场运作机制全覆盖。2012年以来,陵水县连续五年被评为全省综治工作先进县,全县公众安全感调查满意度大幅提升。

82.刘福廷



刘福廷,现任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法委员会信息督查处副主任科员。他每年收集整理相关信息1500余条,录入相关数据10000余条,统计相关数据20000余条,并认真核实、计算、统计,始终做到无差错、无遗漏,为决策提供了可靠依据。他负责编报信息日报50余份、周报60余期、月报10余篇,被上级评为优质信息7篇。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参与化解重点案(事)件近100件,及时消除不稳定隐患。他长期加班加点,即使患患肠胃疾病,也轻伤不下火线。

85.陈威



陈威,现任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委维稳办主任。他坚持重民生保稳定、重安全促稳定、构和谐强稳定的工作思路,注重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主导协调、直接参与、有效化解了一批影响稳定的矛盾纠纷。在协调处理一起纠纷问题时,遇突发个人极端自伤事件,他面对自身安全受到威胁,临危不乱,果断处置,及时救治自伤者,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他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的使命意识,扎实开展社会健康稳定工作,为当地经济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83.朱桂斌



朱桂斌,现任广西壮族自治区恭城瑶族自治县政法委书记、县综治委主任、维稳领导小组组长。近年来,他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忠于职守,廉洁奉公,敢于亮剑,勇于担当,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带领全县政法和综治部门扎实开展“创平安幸福恭城·建安居乐业家园”活动,加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积极预防化解社会矛盾,严厉打击影响社会稳定、群众安全感的违法犯罪,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动员群众积极参与平安创建。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素质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确保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为创造“千亩鱼塘无需看,万亩果园不用守,街上门面无人盗,农村住房不上锁”在他的带领下,恭城县获2011—2015年全国法治教育先进县称号,2016年获评国家信访工作“三无”县,一直保持广西平安建设先进县称号,群众安全感大幅提升。

86.符良玲



符良玲,现任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街道综治办副主任、禁毒办副主任。6年多来,她坚持做禁毒政策的传播者,志愿当戒毒帮教人员的“娘家人”,为禁毒工作作出了突出贡献。她遵循“量体裁衣、因人而异”的工作原则,针对48个戒毒帮教对象制定不同的帮教方案;有的根据帮教对象的工作性质,对帮教时间地点作出调整;有的考虑到帮教对象的顾虑,将尿检地点移到家中进行;有的利用家人和朋友圈对其进行监督;有的抓住戒毒帮教人员想成功戒

毒顺利通过驾驶证年审的心理,对其进行积极引导等,这种一人一策的戒毒帮教模式取得了意想不到的效果。创建海甸街道“进步青年微信群”,在微信互动中拉近了与戒毒帮教人员的距离,消除了他们的抵触情绪,方便彼此之间监督提醒。

重庆市

87.莫席成



莫席成,现任重庆市综治办三处处长,市综治委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他连续27年扎根坚守政法综治战线,先后获得各种表彰奖励29次,2014至2016年连续三年年度考核优秀并记个人三等功。他善于调查研究,牵头谋划起草全市平安建设工作规划、全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实施意见等重要文件。他善于统筹协调,发挥综治优势,整合部门资源,落实治安形势分析研判机制,加强社会治安系列专项整治行动的督促指导,助推全市群众安全感提升。他善于探索创新,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工作质效,创新推动全市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排查整治工作,探索建立“滚动排查”“双向挂牌”“动态挂牌”等新机制,提升了整治效果。他善于攻坚克难,牵头建立四级铁路安全隐患排查机制,确保了渝万高铁等新建线路顺利开通运营,保障了群众安全出行。

88.邹德平



邹德平,现任重庆市云阳县水口镇综治办主任。他工作兢兢业业,一丝不苟。热情接待群众,倾听群众诉求,耐心细致地向群众解释政策法律,不厌其烦地与群众进行思想沟通。最大限度维护群众利益,被群众亲切地称为“摘得平”。他认真学习运用法律法规,在社会治安、人民调解等工作中,从未因政策法规使用不当造成被动。近五年来,牵头化解各类社会矛盾和突出信访问题120余件,化解率达99%,挽回经济损失650余万元,未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件,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连年保持在95%以上。先后多次被评为平安建设先进个人、十佳人民调解员、十佳综治干部,荣立“三等功”一次。

89.廖小城



廖小城,现任重庆市渝利铁路丰都三建段绿春坝隧洞入口护路队员。他

值守的岗亭是铁路边一个不足3平方米的小岗亭,每天经过列车多达70余趟,运送旅客8万余人。多年来,无论多么恶劣的天气,他都坚持准时到岗,每天在岗14个小时,步行往返巡查18公里。他给自己定下的规矩就是——“哪怕是一只老鼠,也要把它拦在铁轨外面”!2016年7月19日,丰都县发生150年一遇的特大暴雨,他冲进瓢泼大雨开始抢修被暴雨冲毁的路段。洪水退去后,铁路、列车和旅客全部安然无恙。无情的洪水却已将廖小城家里的全部牲畜和财产吞没!在护路工作中,廖小城从不放过任何细小的安全隐患,他负责巡护的路段实现了人、动物及滚石“零”破网,确保了铁路的安全运行。

90.陈宇



陈宇,现任重庆市信访办接访员。他坚定理想信念,时刻端正对待群众的态度,坚持把工作岗位既当作宣传党和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沿阵地,又当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战斗堡垒。把群众来信当家信,共办理群众来信1万余封,探索建立“2+5”工作制度体系,有效地解决了一批事关民生的信访事项。把群众来访当家事,共接待群众4000余批次,6000余人次。接待过程中,真诚对待群众,耐心细致帮助群众明政策、明道理,解决诉求中合法合理部分,对不合法不合理诉求,仍然换位思考,力求得到群众最大的理解和支持。工作至今,无一起群众投诉。把上访群众当家人,到群众上访现场接待群众40余起,既能坚守政策法规底线不越界,又能根据实际情况灵活处理不死板,做到无一起集访矛盾激化,无一起恶性事件发生。

四川省

91.胡红英



胡红英,现任四川省宜宾县法学会专职副会长。她在综治战线上工作20年,曾任宜宾县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在亲身癌症,2次手术、8次化疗之后,仍率先牵头编制县级层面的“十三五”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规划,率先落实“雪亮工程”建设;推动宜宾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保护和奖励见义勇为暂行办法》;创新大调解工作机制,建立了矛盾纠纷“4+X”研判预警联动等制度;发起和建立全省唯一一家关注性侵犯的专业公益组织——宜宾县春霞关爱中心,宣传普及预防性侵犯知识,为性侵犯经历人群提供创伤治疗和社会援助。她先后被评为“四川省十大法治人物”“四川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四川省矛盾纠纷大调解先进个人”“四川省综治先进个人”。

92.马刚



马刚,现任四川省民政厅信访处主任科员。他立足本职岗位,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将“阳光信访、法治信访、责任信访”建设引向深入,一手抓事要解决,一手抓依法处理和法治宣传,维护正常信访秩序。积极开展平安创建,定期组织排查社会(儿童)福利院、救助福利中心、精神病院、敬老院等单位和场所的安全隐患,逐一限时整改,避免事故发生。经常到市(州)检查调研信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安全生产工作,推动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长效机制。所在单位2014年、2016年两次被评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先进集体”,他连续三年被评为优秀公务员、荣立“三等功”一次。

93.王二勇



王二勇,现任四川省新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综治委主任。他积极创新、勇于实践,以网格化管理为底座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以“雪亮工程”为载体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以多元主体参与为基础的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体系“三大体系”融合联动推进,并以县、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为载体,探索出了一条务实管用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路径。在场地、人员、经费“三个不增加”情况下,在全省率先完成了县、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培育发展了“杨三哥工作室”等一批个性化特色调解组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层层落地,落实牵头创建了12个市级平安镇乡(街道)、15个县级平安示范村(社区)。近两年,全县刑事治安案件发案率下降20.7%,矛盾纠纷问题98%以上得到妥善化解,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在全省平安建设满意度测评中连续两年位居全省前列。

94.白玛多吉



白玛多吉,现任四川省阿坝县贾洛镇党委书记、综治委主任。他始终坚守在反分维稳第一线,构建起了群防群治舆情信息收集、联防联控维稳应急处突工作格局,守护着海拔4300多米高原小镇的平安。他始终把老百姓的冷暖放在心上,坚持以发展促认识、聚民心。担任党委书记期间,新建牧业合作社、暖棚230个,打造村集体经济5个,每年组织法律政策宣讲、群体文

体活动10余场次,赢得了群众真心支持和拥护。他始终坚持把社会治理作为促进和谐的有力抓手,近年来,他组织开展打击赌博和偷牛盗马等14起,拆除违章建筑和整治乱挖乱采38起,关停未成年人利用台球等进行赌博的场所7处,肃清了社会不正之风,封堵了因赌致贫的源头。

95.李勤



李勤,现任四川省马边彝族自治县政法委员会书记、县综治办主任。他找准民族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结合点和切入点,大胆探索,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争取资金支持,推动如期完成了网格化建设任务和“雪亮工程”第一期任务。组建“红袖标”队伍783支22569人,制订巡防工作方案,实现“红袖标”队伍常态化巡防。与邻近县签订联防协议,成功创建“无传销县”。牵头完善了“打击黑恶势力非法介入,依法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利益格局纷争和规范矿山开采”四项工作机制,依法规范了矿山生产经营秩序,连续两年实现了笋山治安案件零发案目标,挂牌成立了县“德古”调解文化协会,特邀66名“德古”充实到一线调解员队伍,有效降低了刑事治安案件发生。投入1176万元新建强制戒毒隔离所;开展禁种铲毒,连续五年实现零种植目标,2015年被国家禁毒委评为全国禁种铲毒工作优秀组织单位。

贵州省

96.廖龙富



廖龙富,现任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公安局中寨派出所所长。他每年至少有300多天忙在单位,没和家人一起过一个节日。他先后在全乡405个村民小组发动群众组建“红臂章”巡逻队参与治安巡防;物色100多名治安信息员,建起了“千里眼、顺风耳”;发动全乡百分之三十的村民安装视频监控。动员具有较高法律素质、较强调解能力的村干部和具有丰富调解经验的“老调解”,组建40多人的“劝说团”,针对不同的矛盾纠纷开展调解工作,自成立“劝说团”后,辖区内再未发生过堵工堵矿堵路等案事件。

97.蔡佳丽



蔡佳丽,现任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天社区党委书记。5年来,她始终牢记使命,践行宗旨,开拓创新,提出“邻里互助+亲”工作理念,打造“幸福

响当当”服务品牌,创办“爱心大联盟基金”;成立贵阳市首家公益性社会组织——“中天青年汇”等平台,组建了全市第一家社会组织联合会——中天社区“幸福社”,积极推动形成基层政府、社区和社会组织协同管理的现代社区治理结构。开展“居有所安”工程,整合党支部、居委会、业委会、“幸福社”队伍力量形成“四位一体”的组织格局,与辖区物业管理公司、派出所携手共同组建治安巡逻队、党员巡逻队、帮教小组,并担任党员巡逻队队长,将辖区多个小区打造为星级平安居住小区,大大提高了社区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满意度。成立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中天社区禁毒宣传合作点和戒治质量工作点,不断扩大禁毒工作宣传覆盖面。她多次获得省级、区级表彰。

98.鲁飞



鲁飞,现任贵州省石阡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县禁毒办主任。从警17年来,他身体严重透支罹患鼻咽癌,但他却始终把为人民服务作为战胜病魔的最大动力,心系群众安危、守护一方安全,不顾亲人劝阻坚守工作岗位。坚持深入村、组与群众谈心,开创了基层治安综合治理新模式;总结以“爱心、耐心、细心”为主要内容的“三心”工作法,创造了和谐征拆新经验。他始终坚持打击与防范相结合开展禁种铲毒工作,在一次抓捕涉嫌犯罪嫌疑人过程中,受伤多达12处;建设社区戒毒社区康复阳光服务中心,安置312名戒毒康复人员,带动全县20多万人参与禁毒工作;创新推出的禁种铲毒式管理经验在全省推广。石阡县连续14年保持了贵州省“无毒害县”、创建“无毒害先进县”示范,他也先后荣立二等功一次、三等功3次,连续5年被评为禁毒先进个人、10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12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1次被评为全省优秀责任区民警。

云南省

99.李绍才



李绍才,现任云南省综治办二处处长。李绍才从事政法综治工作38年以来,切实履职,成绩突出。执笔起草了全省《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实施意见》等重要文稿,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健全完善;在推动寄递物流“三个100%”制度的落实、高铁开通安全防范专项整治、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服务管理、公路客运实名制、综治中心建设等工作中,加强指导协调和督查督办,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任大关县委副书记、新农村工作队队长期间,把政法综治工作与新农村建设紧密结合,在县辖83个村(社区)推行平安建设管理员制度,被评为全省优秀总队长;担任新闻宣传处长期间,牵头组织省级政法

宣传部门与云南电视台合办《法治云南》栏目,与云南网合办视频直播栏目《法治三人谈》,创办了《云南政法网》,具体组织了中央电视台《平安云南》大型节目的筹划和拍摄,由于成绩突出,被记三等功一次。

100.陈昌令



陈昌令,现任云南省昭通市委维稳办调研科长。他面对近20万移民搬迁安置任务,常年奔波在金沙江边深山大峡谷的崎岖山路上,多次深入移民县区调研,摸清移民工作底数,找准工作着力点,分时段、节点、区域形成了多篇移民专题调研材料,拟定多项工作方案,为决策提供了依据。他舍家忘我,冲锋在前。家乡彝良发生地震时,强忍家人失联的担忧,始终坚守在岗位上;鲁甸“8·3”地震发生时,冒着交通中断的困难和余震引发山体落石的危险,深入重灾区指导参与应急救援,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他勇挑重担,加班加点,不顾严重腰疾,忘我工作,撰写的“‘三化建设’引领维稳工作规范运行科学发展”工作经验在全国会议上进行交流,“昭通市突出‘十大举措’力保社会稳定”经验在全省推广。

101.黄晨



黄晨,现任云南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委政法委员会常务副书记、市综治委副主任、610办主任。1995年参加工作以来,他一直奋斗在政法综治工作一线。他提出了“以问题为导向,以落实领导责任制为抓手,以机制建设为推动力,以实效为实绩”的工作思路,建立健全了综治工作督查督办办法、综治工作月考核评比机制、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测评体系、综治领导述职报告制度、平安细胞创建考评机制等系列机制,探索总结出“网格化服务管理吸毒人员‘1234’”工作法、“老年维稳协会”工作模式、山区村“3+2”工作模式”等一系列工作经验,总结运用“一个切入两个跟进”工作法(以亲情感召为切入点,法律宣传、部门联动为跟进措施),成功化解了两起分别长达8年、11年的遗留复杂信访案件。在他的模范带头和组织领导下,2015年、2016年景洪市连续两年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大幅提升,连续两年被评为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市。

西藏自治区

102.敬雪莲



敬雪莲,现任日喀则市综治办社会管理科副科长。

(下转第二十三版)